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23)

2008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沒有否決或修改提案的情況。
-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沒有新提案提交表決。

一. 會議召開和出席情況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於 2008 年 8 月 31 日（星期日）上午九時正在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西苑路 2 號馬鋼賓館召開 2008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共 4 人，代表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為 4,137,937,816 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 61.22%，其中 A 股 3,833,553,158 股，H 股 304,381,658 股，分別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 56.72% 及 4.50%，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要求。臨時股東大會主席為本公司董事長顧建國先生。

二. 提案審議情況

經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以記名投票方式表決，通過了以下議案：

1. 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成員，此項議案採用累積投票方式，就每位董事候選人進行了逐項表決（顧建國先生、王振華先生、蘇勇先生、許亮華先生、韓軼先生均為 4,137,937,816 股贊成，佔有效投票數的 100%，0 股反對，0 股棄權；顧章根先生為 4,132,764,816 股贊成，佔有效投票數的 99.875%，5,173,000 股反對，0 股棄權；蘇鑒鋼先生、趙建明先生、高海建先生、惠志剛先生均為 4,137,731,816 股贊成，佔有效投票數的 99.995%，206,000 股反對，0 股棄權）。

顧建國先生、顧章根先生、蘇鑒鋼先生、趙建明先生、高海建先生、惠志剛先生、王振華先生、蘇勇先生、許亮華先生、韓軼先生當選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任期均為三年，其中王振華先生、蘇勇先生、許亮華先生、韓軼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選舉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此項議案採用累積投票方式，就每位監事候選人進行了逐項表決（方金榮先生、安群女士均為 4,137,937,816 股贊成，佔有效投票數的 100%，0 股反對，0 股棄權；程紹秀女士為 4,132,970,816 股贊成，佔有效投票數的 99.88%，4,967,000 股反對，0 股棄權）。

方金榮先生、程紹秀女士、安群女士當選為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任期均為三年，其中程紹秀女士、安群女士為獨立監事。另外，張曉峰先生、劉先禮先生已被推選為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

3.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監事報酬的議案（4,137,937,816 股贊成，佔有效投票數的 100%，0 股反對，0 股棄權）。

三. 公證或者律師見證情況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的要求，天健華證中洲會計師事務所被委任為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點票監察員。公司境內律師北京市中倫金通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周萬松律師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並出具法律意見書，律師認為：

1.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2. 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人員的資格合法、有效。
3.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合法、有效。

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及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的通函(「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所使用的詞語與通函內之界定定義具有相同函義。

董事會宣佈顧建國先生、顧章根先生、蘇鑒鋼先生、趙建明先生、高海建先生、惠志剛先生、王振華先生、蘇勇先生、許亮華先生、韓軼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任期均為三年，其中王振華先生、蘇勇先生、許亮華先生、韓軼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金榮先生、程紹秀女士、安群女士獲委任為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任期均為三年，其中程紹秀女士、安群女士為獨立監事。另外，張曉峰先生、劉先禮先生為新委任的職工代表監事。

關於新委任的監事之詳細介紹如下：

張曉峰先生：46 歲，研究生學歷，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常委、工會主席兼宣傳部（統戰部）部長。張先生 1997 年 7 月任本公司宣傳部（統戰部）部長，2004 年 1 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兼宣傳部（統戰部）部長。張先生還擔任馬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黨委常委、工會主席兼宣傳部（統戰部）部長。

劉先禮先生：53 歲，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企業管理部經理。劉先生 1997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中板廠、熱軋板廠廠長，2004 年 2 月任熱軋板廠黨委書記，2005 年 3 月任本公司一鋼軋總廠黨委書記、副廠長，2006 年 2 月任企業管理部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去三年張曉峰先生及劉先禮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位，他們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中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委任的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及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8 月 31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顧建國、顧章根、蘇鑒綱、趙建明、高海建、惠志剛、王振華*、蘇勇*、許亮華*、韓軼*。

* 獨立非執行董事